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HARM GROUP CO. LTD.*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國控股份有限公司之名稱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01099)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將由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一間以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於2010年6月11日於上海發佈：

證券代碼：600511

證券簡稱：國藥股份

公告編號：2010-臨011

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利潤分配實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扣稅前與扣稅後每股現金紅利

單位：元

每股現金紅利(扣稅前)	0.1
每股現金紅利(扣稅後)	0.09

- 股權登記日

股權登記日	2010年6月21日
-------	------------

- 除權(除息)日：2010年6月22日
- 現金紅利發放日

現金紅利發放日	2010年6月25日
---------	------------

一、通過分配、轉增股本方案的股東大會屆次和時間

國藥股份於2010年4月23日在北京召開了公司2009年度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200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決議公告於2010年4月24日刊登在《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上。

二、分配、轉增股本方案

(一) 發放年度：2009年度

(二) 發放範圍：

股權登記日全體股東

(三) 本次分配以2009年12月31日總股本47,880萬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1.00元(含稅)，扣稅後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0.9元，共計派發股利4,788萬元。

對於個人股東等，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後，實際派發現金紅利為每10股0.90元；對國家股股東、法人股股東等，實際派發現金紅利為每10股1.00元，有特殊規定的除外。

三、實施日期

(一) 股權登記日

股權登記日	2010年6月21日
-------	------------

(二) 除權(除息)日：2010年6月22日

(三) 現金紅利發放日

現金紅利發放日	2010年6月25日
---------	------------

四、分派對象

截止2010年6月21日(A股股權登記日)下午上海證券交易所收市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全體股東。

五、分紅、轉增股本實施辦法

- 1、 公司有限售條件流通股股東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現金紅利由公司直接發放；
- 2、 公司無限售條件流通股股東的現金紅利委託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過其資金結算系統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各會員單位辦理了指定交易的股東派發。已辦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資者可於紅利發放日在其指定的證券營業部領取現金紅利，未辦理指定交易的股東紅利暫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辦理指定交易後再進行派發。

六、有關諮詢辦法

聯繫人：呂致遠 趙興偉
聯繫電話：010-67260194
傳真：010-67260194
聯繫地址：北京市崇文區永外三元西巷甲12號516室
郵政編碼：100077

七、備查文件目錄

- 1、 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2009年利潤分配的決議；
- 2、 中國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確認有關分紅派息、轉增股本具體時間安排的文件；
- 3、 其他有關文件。

國藥集團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0年6月11日

承董事會命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余魯林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付明仲女士及魏玉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余魯林先生、汪群斌先生、鄧金棟先生、范邦翰先生、柳海良先生、連萬勇先生及陳啟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方華先生、陶武平先生、謝榮先生及周八駿先生。

* 該公司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Sinopharm Group Co. Ltd.」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